

总目 48 – 政府化验所

管制人员：政府化验师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预算	3.752 亿元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442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446 个，增幅为 4 个。	2.095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的 6 个首长级职位，增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7 个，增幅为 1 个。	
承担额结余	3,550 万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法定化验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渔农事宜及食物安全(食物及卫生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15：卫生(食物及卫生局局长)。

纲领(2)谘询及检测事务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渔农事宜及食物安全(食物及卫生局局长)、政策范围 9：内部保安(保安局局长)、政策范围 23：环境保护、自然护理、能源及可持续发展(环境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32：环境卫生(食物及卫生局局长)。

纲领(3)法证事务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9：内部保安(保安局局长)。

详情

纲领(1)：法定化验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41.6	156.5	157.8 (+0.8%)	168.2 (+6.6%)

(或较 2011-12 原来
预算增加 7.5%)

宗旨

2 宗旨是根据多项条例及规例的规定，执行有关鉴证分析的法定职能。

简介

3 政府化验师根据多项条例及规例的规定，执行鉴证分析的法定职能。工作包括分析食物，确保其符合法例的规定；化验中西药物，以配合药物注册及质量监控的工作；把危险品分类，以确保符合《危险品条例》(第 295 章)；检验应课税品，以协助厘定关税；测试玩具、儿童产品和消费品，评估其对市民健康及安全可能造成的影响；测定香烟的焦油及尼古丁含量；检验黄金和白金制品的纯度；分析消费品是否符合其商品说明；以及查证产品和设备是否符合《度量衡条例》(第 68 章)。政府化验所(化验所)提供 24 小时现场支援服务，在发生涉及危险化学品的事故时，为消防处提供协助。

4 二〇一一年，化验所继续向私营化验所外判一些常规的食物化验工作，并且在外判工作后腾出资源，因应食物法例的修订，发展新的化验技术和处理新增的化验工作，以及展开与外判有关的工作，例如举办技术研讨会和致力发展化学计量，以支持本地检测和认证业的发展，以及其他工作。在保障卫生方面，化验所继续就有关服用含西药成分的中成药而导致不良反应的个案，以及有关中药材受污染或因掺杂其他药材而导致中毒的事件，全力协助调查。

总目 48 - 政府化验所

5 有关法定化验工作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计划)
为下列物品进行化验：			
食物投诉个案 - 在 25 个工作日内 完成化验工作(%).....	83‡	88	85
与食物事故有关的紧急样本 - 在 2 个工作日内完成化验 工作(%).....	100	100	100
其他食物样本 - 平均在 19 个 工作天内完成报告(%)#.....	95	99	100
药物(品质控制) - 平均在 14 个 工作天内完成报告(%)#.....	95	99	99
药物(注册) - 平均在 30 个工作天 内完成报告(%)#.....	90	93	98
中药 - 平均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 报告(%)#.....	95	98	97
危险品 - 平均在 14 个工作日内 完成报告(%)#.....	95	97	99
应课税品及其他商品 - 平均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报告(%)#	95	99	100
玩具及儿童产品 - 平均在 15 个 工作天内完成报告(%)#.....	95	97	96
消费品 - 平均在 35 个工作日内 完成报告(%)#.....	95	99	95
非药物消费品(商品说明) - 平均在 35 个工作日内完成报告(%)#	90	94	98

‡ 由二〇一一年起，有关目标已由 82% 调高至 83%。

由于不同样本的分析程序各异，因此完成报告所需时间也有所不同。所述的完成报告时间是指同一类别的不同样本/化验要求完成化验报告平均所需工作天数，而目标(以百分率标示)是某一类别的样本/化验要求按所订目标时间完成化验报告的总成功率。

指标

法定化验的主要工作指标，是在各类服务下进行的化验数目。

进行化验的数目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预算)
食物投诉样本	17 089	20 456	18 000
与食物事故有关的紧急样本	1 479	6 747	不适用 [^]
其他食物样本	207 735	184 950	175 000
药物(品质控制)	24 378	36 758	31 000
药物(注册)	20 825	19 205	20 000
中药	95 890	80 579	80 000
危险品.....	3 683	4 727	5 000
应课税品及其他商品	10 684	9 739	10 000
非药物消费品(商品说明)	6 313	5 375	5 000
香烟样本.....	13 716	12 504	13 000
玩具及儿童产品.....	20 527	18 642	18 500
消费品.....	15 651	15 081	15 000

[^] 以往数与食物事故有关的的食物样本紧急化验需求有所波动，因此难以预算二〇一二年这类食物事故发生的次数或化验的需求数字。

总目 48 – 政府化验所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6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化验所将会：

- 提供专业意见并发展化验技术，以配合有关管制食物中除害剂和兽药残留物的法例修订工作；
- 把一些常规的食物化验工作外判给业界，以支持香港的检测和认证业的发展，并且更善用化验所的资源，因应食物法例的修订，发展新的化验及处理有关工作；
- 提供分析服务，以进一步加强对药剂制品和中成药的规管，并就药物事故加强紧急化验服务；
- 为加快建立香港常用中药材的标准提供支援；
- 继续提供分析服务，以确保玩具、儿童产品及其他消费品安全；以及
- 继续提供专业谘询和分析服务，支援执行《商品说明条例》(第 362 章)之下的各项法令／规例。有关的服务涵盖消费品的分析及真伪鉴定，特别是其真伪备受公众关注的贵重物品如珠宝、海味及中药产品等。

纲领(2)：谘询及检测事务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72.4	62.8	64.5 (+2.7%)	66.6 (+3.3%)

(或较 2011-12 原来
预算增加 6.1%)

宗旨

- 7** 宗旨是向其他政府部门及公共机构提供多元化化学测试及谘询服务。

简介

8 化验所为政府在管理和监察环境及执行各种污染管制措施方面，提供全面分析及谘询服务。本纲领下的主要工作，是对空气、水及废物样本进行化学化验，以测量各项指标污染物。遇有溢出或泄漏气体的特别事故，化验所会到场进行检测工作。此外，化验所亦就香港天文台的环境辐射监测计划和大亚湾应变计划，提供分析服务。其他工作包括为食物环境卫生署检验渗水样本和泳池水样本；为劳工处分析有关样本，以便评估工作环境对职业健康造成的影响；测试政府所采购的物料，以确定符合招标规格，以及辨识含有或使用濒危物种制造的产品。

9 二〇一一年，化验所继续就改善香港环境质素，向政府提供分析服务和专业意见，并进行有关科学研究，进一步扩大环境分析服务的范围。除了日常工作外，化验所亦积极参与多项环境影响研究及其他专题计划，包括根据有毒物质监察计划，分析环境样本中有机污染物含量。为配合《空气污染管制(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规例》(第 311W 章)的实施工作，化验所提供分析服务，测定建筑漆料／涂料、船只漆料、油墨、粘合剂和密封剂及消费品等受规管产品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至于研发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分析方法，化验所已成立特别小组，以尽快定下分析方法。此外，化验所开始了生化柴油的分析服务，以配合《空气污染管制(汽车燃料)规例》(第 311L 章)所载汽车生化柴油规格的实施工作。化验所亦就超过 1 000 件物品提供超过 300 项专业意见，以便这些物品根据《危险品条例》予以分类，以及就超过 1 500 件物品提供超过 610 项意见，协助实施《化学武器(公约)条例》(第 578 章)和管制战略物品。

- 10** 有关谘询及检测事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计划)
为下列物品进行化验：				
空气污染监测样本 – 平均在 20 个工作天内完成报告(%)#.....	95	99	99	95
实地检测(空气污染)样本 – 平均在 12 个工作天内完成报告(%)#.....	96	100	100	96
作诉讼用途的空气污染样本 – 平均在 18 个工作天内完成报告(%)#.....	97	100	100	97
水质监测样本 – 平均在 20 个工作天内完成报告(%)#.....	96	98	98	96
环境废物监测样本 – 平均在 27 个工作天内完成报告(%)#.....	95	97	98	95

总目 48 – 政府化验所

	目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计划)
作诉讼用途的环境废物样本 – 平均在 12 个工作日内完成报告(%)#.....	97	100	100	97
辐射监测样本 – 平均在 12 个工作日内完成报告(%)#	95	99	100	95
除害剂样本 – 平均在 36 个工作日内完成报告(%)#	93	96	100	93
渗水及泳池水样本 – 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报告(%)	96	98	97	96
其他样本 – 平均在 25 个工作日内完成报告(%)#	90	99	98	90

由于不同样本的分析程序各异，因此完成报告所需时间也有所不同。所述的完成报告时间是指同一类别的不同样本／化验要求完成化验报告平均所需工作天数，而目标(以百分率标示)是某一类别的样本／化验要求按所订目标时间完成化验报告的总成功率。

指标

谘询及检测事务的主要工作指标，在各类服务下进行的化验数目。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预算)
进行的化验数目			
空气污染监测样本	70 838	67 885	69 600
作诉讼用途的空气污染样本	2 472	2 437	3 000
实地检测(空气污染)样本	476	483	450
水质监测样本	131 480	125 592	124 600
环境废物监测样本	12 179	11 976	11 200
作诉讼用途的环境废物样本	369	284	200
除害剂样本	320	378	320
渗水及泳池水样本	32 150	28 832	29 000
杂项			
辐射监测样本	4 295	4 219	4 700
其他样本	7 004	5 009	7 700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化验所将会：

- 继续提供分析服务，包括分析生化柴油，以便实施《空气污染管制(汽车燃料)规例》；以及
- 继续为各政府部门提供支援，以跟进根据《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实施计划建议的工作项目。特别是就该公约在二〇〇九年五月新增的受管制化学品组别的分析工作，化验所将会购买精密仪器，在研发化验方法时提供技术支援。

纲领(3)：法证事务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25.9	128.2	131.4 (+2.5%)	140.4 (+6.8%)

(或较 2011-12 原来预算增加 9.5%)

宗旨

12 宗旨是为刑事司法制度提供全面和公正的法证服务。

总目 48 – 政府化验所

简介

13 化验所为各执法部门，主要包括香港警务处、香港海关、入境事务处和消防处提供全面的法证服务。有关服务分为 2 个主要工作范畴：刑事科学及品质管理，以及药物、毒理及文件。法证事务部亦提供 24 小时现场搜集罪证服务，包括在一般罪案现场搜集证据，以及负责在需要专门知识的现场(例如火灾调查、交通意外重组、血迹分析及制毒案件)搜集罪证。

14 此外，化验所亦为卫生署(美沙酮供服计划)、社会福利署、惩教署、香港警务处和其他有需要的机构，透过尿液化验甄别和监察囚犯、接受康复服务或感化人士的滥药行为。

15 以下目标的定义为完成时间不超过指定工作天数的个案所占的百分率。有关法证事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计划)
个案			
生物化学分类(脱氧核糖核酸纹印分析)－			
非复杂个案－在 66 个工作日内完成(%).....	90	97	98
复杂个案－在 130 个工作日内完成(%).....	90	91	93
脱氧核糖核酸数据库(脱氧核糖核酸纹印分析)－在 22 个工作日内完成(%).....	90	90	94
亲子关系检测(脱氧核糖核酸纹印分析)－在 22 个工作日内完成(%) Δ	90	91	95
痕迹证据分析－在 66 个工作日内完成(%).....	90	78	90
意外事件重组－在 66 个工作日内完成(%).....	90	94	94
检获毒品个案－在 11 个工作日内完成(%).....	90	89	92
检获大量毒品及制造毒品个案－在 44 个工作日内完成(%).....	90	93	90
其他非法药物活动－在 120 个工作日内完成(%).....	90	95	94
毒理分析－在 33 个工作日内完成(%).....	85	87	87
尿液药物化验－			
美沙酮诊疗所－在 11 个工作日内完成(%).....	90	90	91
司法鉴定－确认(常规)－在 22 个工作日内完成(%)....	85	88	89
司法鉴定－确认(加强感化)－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100	100	100
酒后驾驶－在 11 个工作日内完成(%).....	90	97	97
笔迹鉴证－在 66 个工作日内完成(%).....	85	88	91
伪造文件鉴证－在 33 个工作日内完成(%).....	90	97	93

总目 48 – 政府化验所

	目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计划)
特快伪造文件鉴证服务 – 在 1 个工作天内完成(%).....	99	99	99	99
Δ 数字代表从化验所收到样本进行基因测试，至化验所内部完成脱氧核糖核酸分析后发出基因资料的工作天数。				

指标

法证事务的主要工作指标，以每个服务类别下的已调查个案数目、签发的法定证明书或技术报告／证人供词数目，以及参与罪案现场调查次数衡量。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预算)
刑事科学及品质管理科			
已调查个案数目			
脱氧核糖核酸数据库	4 009	3 502	4 000
生化化验 –			
非复杂个案	786	430	450
复杂个案	1 520	1 441	1 500
亲子关系检测	2 382	2 409	2 500
化学化验	801	746	800
物理化验	635	602	630
药物、毒理及文件科			
已调查个案数目			
受管制药物	5 627	5 414	5 000
毒理分析	2 540	2 649	2 800
酒后驾驶	98	58	80
文件鉴辨	1 247	815	1 050
尿液药物化验 –			
美沙酮诊疗所	11 951	12 659	12 400
司法鉴定 – 确认(常规)	32 571	30 184	31 000
司法鉴定 – 确认(加强感化)	2 479	3 376	3 000
法证事务部			
签发法定证明书数目	5 775	5 516	5 600
技术报告／证人供词数目	12 427	11 416	12 000
参与罪案现场调查次数	432	391	400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6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化验所将会：

- 继续在「司法鉴定 – 确认(尿液化验个案)」方面为政府部门进行分析工作，例如支援加强感化服务的先导计划，以打击青少年吸毒问题。化验所亦会为「健康校园计划」的校园验毒试行计划进行分析工作，以及进行头发验毒分析工作；以及
- 在修订打击药后驾驶的法例生效后，提供分析服务，以协助有关当局实施所修订的法例。

总目 48 – 政府化验所

财政拨款分析				
	2010-11 (实际) (百万元)	2011-12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1-12 (修订) (百万元)	2012-13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法定化验	141.6	156.5	157.8	168.2
(2) 谘询及检测事务	72.4	62.8	64.5	66.6
(3) 法证事务	125.9	128.2	131.4	140.4
	339.9	347.5	353.7 (+1.8%)	375.2 (+6.1%)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8.0%)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040 万元(6.6%)，主要由于净增加 5 个职位和非经营设备的需求增加，部分增幅则因专门用途的物料及其他运作开支的需求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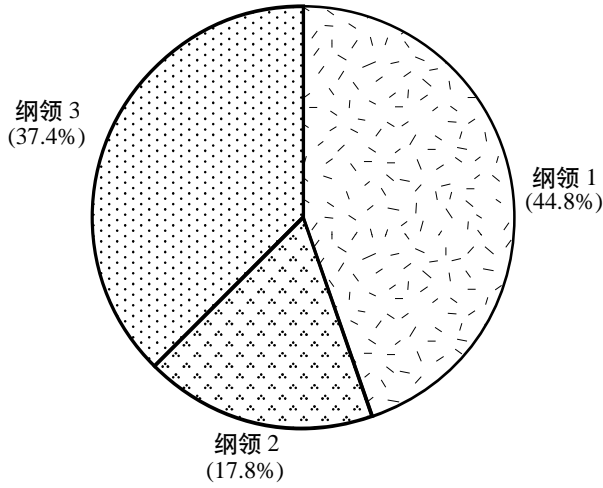
纲领(2)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10 万元(3.3%)，主要由于购置非经营设备、专门用途的物料及其他运作开支的需求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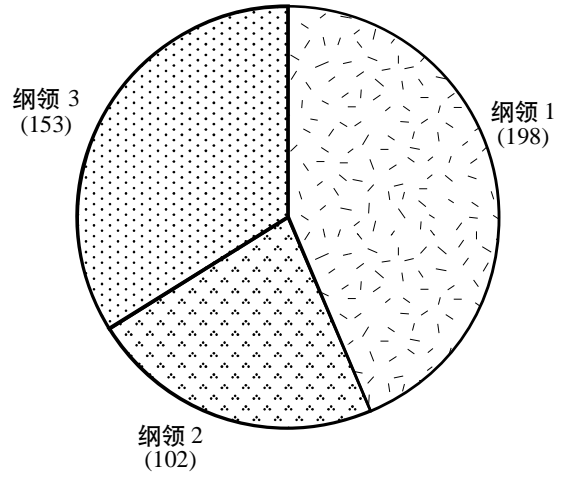
纲领(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900 万元(6.8%)，主要由于购置非经营设备、专门用途的物料及其他运作开支的需求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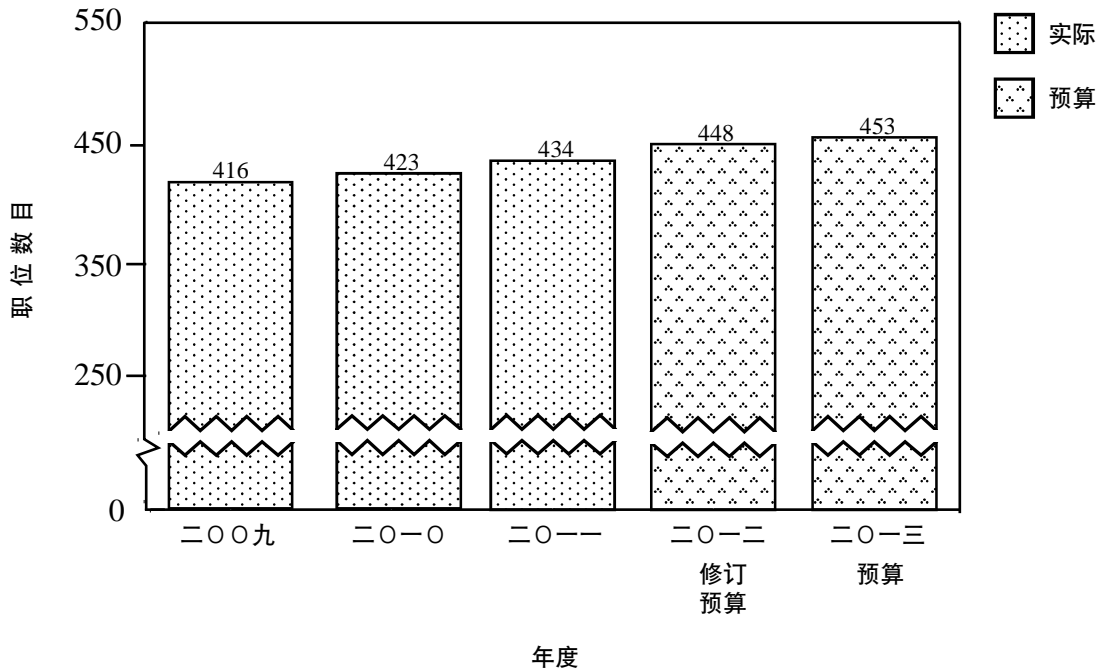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48 - 政府化验所

分目 (编号)	2010-11 实际开支	2011-12 核准预算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291,259	305,645	312,173	324,520
	经常开支总额	291,259	305,645	312,173	324,520
	经营帐目总额	291,259	305,645	312,173	324,520
非经营帐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28,257	26,584	25,378	35,483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 拨款).....	20,394	15,225	16,125	15,225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48,651	41,809	41,503	50,708
	非经营帐目总额.....	48,651	41,809	41,503	50,708
	开支总额.....	339,910	347,454	353,676	375,228

总目 48 – 政府化验所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政府化验所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375,228,000 元，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1,552,000 元，而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35,318,000 元。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324,520,000 元，用以支付政府化验所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政府化验所的人手编制有 448 个常额职位。预期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会净增加 5 个常额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209,531,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0-11 (实际) (\$'000)	2011-12 (原来预算) (\$'000)	2011-12 (修订预算) (\$'000)	2012-13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198,037	207,171	214,562	225,763
— 津贴	1,437	1,307	1,344	1,391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474	460	384	458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4,219	5,852	6,239	7,652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87,092	90,855	89,644	89,256
	291,259	305,645	312,173	324,520

总目 48 – 政府化验所

		承担额			
分目 (编号)	项目 (编号) 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2011-12	结余
			31.3.2011止 的累积开支	修订预算开支	
		\$'000	\$'000	\$'000	\$'000
非经营帐目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809	购置 1 套综合液相色谱质谱 联用仪系统.....	4,725	—	—	4,725
811	更换 1 套综合气相色谱系统	4,484	—	—	4,484
814	更换 1 套香烟测试机	2,499	—	—	2,499
815	更换 1 组毛细管电泳系统	2,400	—	—	2,400
816	购置 1 套可处理食物所含有毒 金属类别分析的仪器.....	5,845	—	—	5,845
817	购置 1 组可供验毒用的仪器	5,530	—	—	5,530
818	更换 1 套高效液相色谱质谱 联用仪系统.....	5,500	—	—	5,500
828	更换 1 套综合色谱质谱联用 系统.....	4,500	—	—	4,500
	总额	<u>35,483</u>	<u>—</u>	<u>—</u>	<u>35,483</u>